



声明

2008 年 10 月 15 日

敬启者：

碧桂园控股有限公司(下称「碧桂园」或「集团」)就近日市场上关于集团的报导，特此声明：

1. 集团的大股东持有碧桂园已发行股份之 95 亿 7 千万股，当中 94 亿 2 千万股并无提供抵押；
2. 集团的大股东已于 2008 年 4 月增持 50,000,000 股碧桂园股份(涉及金额为港币 3 亿元)。

碧桂园控股有限公司

如有垂询，请联系：

投资者关系联络人

碧桂园

刘嘉毅 - 投资者关系部主管

电话：(86 757) 2660 0773

传真：(86 757) 2660 9233

电邮：

johnsonmurr@bgy.com.cn

公关顾问

iPR 奥美

刘丽恩 - 执行董事总经理

电话：(852) 2136 6952

传真：(852) 3170 6606

电邮：

callis.lau@iprogilvy.com